



LEXIANGHUDONG

乐享互动

JOY SPREADER GROUP INC.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8



2021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公司簡介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3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3
釋義	57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朱子南先生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
張之的先生
成林先生
秦佳鑫女士
盛世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胡慶平先生
胡家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翀先生
唐偉先生
房宏偉先生
葉仁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唐偉先生(主席)
徐翀先生
葉仁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徐翀先生(主席)
成林先生
房宏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朱子南先生(主席)
徐翀先生
房宏偉先生

授權代表

朱子南先生
李健強先生

註冊辦事處

Office of Sertus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Sertus Chambers
Governors Square, Suite #5-204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2547,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於中國的公司總部地址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望京金輝大廈27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ampbell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公司資料

聯席公司秘書

秦佳鑫女士

李健強先生(ACG, ACS & HKICPA)

合規顧問

東方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00號

28及29樓

香港法律顧問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投資者關係

電話：(86)10-87726988

電郵：investment@joyspreader.com

網站

www.joyspreader.com

股份代號

6988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據如下：

財務業績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增加／(減少) (%)
	2021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¹⁾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經重新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 報表附註1)		
收益	624.33	384.51	62.37%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	495.12	349.64	41.61%
電商產品營銷	129.21	33.54	285.24%
其他產品 ⁽²⁾	–	1.33	(100.00)%
毛利	214.07	104.35	105.15%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	148.79	77.26	92.58%
電商產品營銷	65.28	26.83	143.31%
其他產品 ⁽²⁾	–	0.26	(100.00)%
期內溢利(不包括匯兌損益)	137.17	67.82	102.26%
匯兌損益 ⁽³⁾	29.75	–	–
期內溢利	107.42	67.82	58.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7.42	67.82	58.39%
淨利率(不包括匯兌損益)	21.97%	17.64%	4.33 ⁽⁴⁾
淨利率	17.21%	17.64%	(0.43) ⁽⁴⁾

附註：

- (1) 本公司的呈列貨幣於2020年度由人民幣改為港元，故以上財務業績摘要以港元呈列。比較資料已重新呈列以反映呈列貨幣改為港元之變動；
- (2) 其他產品主要指我們向客戶提供的非效果類營銷活動；
- (3) 由於港元匯率下跌造成的尚未使用的上市募集資金折算損失；
- (4) 百分點變動。

	於6月30日或		同比變動 增加／(減少)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平台接入的營銷點位數量(個)			
覆蓋營銷點位⁽¹⁾	1,561,601	505,945	208.65%
抖音	657,344	80,141	720.23%
微信公眾號	872,923	425,804	105.01%
微信視頻號	31,334	—	—
活躍營銷點位⁽¹⁾	689,512	304,668	126.32%
抖音	65,237	20,649	215.93%
微信公眾號	624,275	284,019	119.80%
活躍營銷點位的平均交易流水⁽¹⁾			
抖音電商產品(港元)	9,920.44	8,608.65	15.24%
微信公眾號互娛產品(港元)	2,833.77	2,788.33	1.63%
綜合平均交易流水(港元)	3,504.26	3,182.81	10.10%
撮合交易流水			
電商產品GMV(百萬港元)	647.18	177.76	264.08%
互娛產品交易流水(百萬港元)	1,769.05	791.94	123.38%
撮合交易流水合計(百萬港元)	2,416.23	969.70	149.17%
客戶數量及營銷產品數量(個或款)			
行業客戶數量	308	225	36.89%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數量	1,538	944	62.92%
電商產品數量	231	124	86.29%
研發投入			
研發開支(百萬港元)	29.90	3.68	712.50%
數據模型數量(套)	169	123	37.40%

附註：

- (1) 對於「覆蓋營銷點位」、「活躍營銷點位」以及「活躍營銷點位的平均交易流水」的詳細解釋，請結合「公司簡介」一節的「我們的業務」及「我們的收入模式」段落參考。

概覽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從事移動新媒體智能化效果營銷業務的科技公司。伴隨中國移動互聯網技術和商業環境的飛速發展，以騰訊、字節跳動等為代表的移動新媒體平台匯聚了海量的用戶和超長的在線時長，也培育了基於移動互聯網用戶興趣和潛在需求的全新消費場景。本集團前瞻性關注移動互聯網商業環境變化，並積極踐行「科技賦能營銷、效果成就價值」的理念，用領先的營銷科技能力和平台化專業服務能力致力於服務廣闊的移動新媒體消費市場和移動互聯網變現領域。我們以數據和算法為關鍵核心，用基於興趣推薦的撮合匹配技術，幫助電商、互娛等消費產品直接觸達消費者（即「Direct to consumer」或「DTC」），通過交易流水分成等形式與產品方、新媒體發佈者共同分享商業價值。

我們的業務

本集團使用專有技術及平台在移動新媒體內容發佈者與行業客戶之間架設紐帶，以供給端平台（即「SSP」）服務和需求端平台（即「DSP」）服務撮合電商產品、互娛產品等與移動新媒體流量耦合匹配，促成用戶消費行為，並根據交易額、轉化量等效果類指標收取分成費用。本集團並非圍繞行業客戶的營銷預算進行服務的公司。我們致力於幫助我們的行業客戶精準直接觸達消費者（「DTC」）並實現消費交易。以交易流水分成（CPS）模式與行業客戶開展緊密合作是本集團在商業模式上的特點。

(I) 供給端平台（即「SSP」）服務：媒體畫像及智能選品

我們向移動新媒體流量的供給者，即內容發佈者提供簡單、易用的SaaS工具，幫助其接入我們的業務平台以享受我們提供的供給端平台（即「SSP」）智能選品服務。我們通過自動化分析已發佈內容的特點屬性、在內容上產生的匿名用戶行為（例如轉發、點讚、關注、評論等），以及前述內容特點屬性與匿名用戶行為之間的互動關係，形成數據化、標籤化的媒體畫像數據。利用基於數據和算法的興趣推薦技術，我們以經過模型篩選的短列表形式，為移動新媒體發佈者推薦符合其媒體畫像的產品，並將其發佈至營銷點位（如抖音商品櫥窗、微信公眾號菜單欄等），以供互聯網用戶購買、充值或下載安裝，並通過交易流水或計費行為取得收益。供給端平台服務的對象主要為抖音和微信公眾號平台上的內容發佈者或內容發佈者的組織（如公會及MCN機構）。

通過供給端平台服務，本集團得以自動化批量獲取穩定的營銷點位。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業務系統中覆蓋營銷點位總數達到1,561,601個，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505,945個同比增長208.65%。「覆蓋營銷點位」是指本集團業務平台接入的，雙方擬進行點位商業化合作，並給予本集團相關服務權限的營銷點位。「覆蓋營銷點位」需要經歷數據分析、媒體畫像、與產品端進行算法匹配等一系列技術工作之後才能轉化為「活躍營銷點位」。「活躍營銷點位」是指在某一期間內達成至少一次撮合交易的營銷點位。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業務平台上的活躍營銷點位數量為689,512個，比2020年上半年的304,668個增長126.32%；平均每個活躍營銷點位上撮合成交的消費綜合平均交易流水約為3,504港元，比2020年上半年的約3,183港元增長10.10%。

供給端平台服務為本集團的效果營銷業務提供了廣闊的分銷網絡，同時又幫助我們及時分析營銷效果，為數據積累和算法迭代提供技術支撐，從而提升營銷點位的變現效率。

(II) 需求端平台（即「DSP」）服務：產品畫像及智能選號

同時，我們向移動新媒體流量的需求者，即行業客戶提供需求端平台（即「DSP」）智能選號服務。我們將行業客戶的產品數據化、標籤化並形成產品畫像，並且以經過模型篩選的短列表的形式，為產品選擇最適合其分銷或發行的移動新媒體營銷點位，通過互聯網用戶在營銷點位上的購買、充值或下載安裝，幫助行業客戶獲得銷售訂單或新增用戶。需求端平台服務的行業客戶主要包括(i)需要分銷其實物產品的電商經銷商；及(ii)需要發行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的公司，如遊戲開發商、網絡文學平台、應用開發商等。

(III) 撮合交易

本集團供給端平台服務及需求端平台服務的結果，是以超級鏈接作為載體，將行業客戶的產品（例如遊戲、電商產品、網絡文學、移動程序及小程序推廣項目等）發佈至移動新媒體上的營銷點位（如抖音商品櫥窗、微信公眾號菜單欄等），以供互聯網用戶購買、充值或下載安裝，從而達成營銷目標。本集團在營銷業務中發揮的作用，是進行媒體畫像和產品畫像的匹配，在數據模型引導下促使產品在營銷點位上形成消費交易。我們以撮合交易的形式為行業客戶和內容發佈者提供了商業合作的智能化平台。

我們的收入模式

按照業務品種不同，本集團的收入模式主要分為「交易流水分成（即CPS）」和「交易行動計費（即CPA）」兩種類別，其中「交易流水分成（即CPS）」是本集團當前所採用的最主要的收入模式。以2021年上半年收益口徑統計，按照交易流水分成（即CPS）取得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92.71%。

業務類型	收入模式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其中：	
遊戲	交易流水分成（即CPS）
網絡文學	交易流水分成（即CPS）
應用及其他	交易行動計費（即CPA）
電商產品營銷	交易流水分成（即CPS）

(I) 交易流水分成（即CPS）模式

對於電商、遊戲及網絡文學營銷業務，本集團按照撮合成交的電商GMV或互娛產品發行及聯合運營產生的流水的約定比例收取服務費用（即CPS分成）。這些業務的收入金額主要取決於(i)撮合成交的交易流水；及(ii)約定的分成比例。

(i) 撮合成交的交易流水

本集團撮合成交所達成的交易流水可以用以下公式示意：

$$\text{活躍營銷點位的數量} \times \text{單個營銷點位的成交金額} = \text{交易流水}$$

(a) 活躍營銷點位的數量

「活躍營銷點位」是指在某一期間內達成至少一次撮合交易的營銷點位，由「覆蓋營銷點位」經過數據分析、媒體畫像、與產品端進行算法匹配等一系列技術工作轉化為「活躍營銷點位」。「覆蓋營銷點位」是指本集團業務平台接入的，雙方擬進行點位商業化合作，並給予本集團相關服務權限的營銷點位。因此，增加「覆蓋營銷點位」的數量，以及提高由「覆蓋營銷點位」到「活躍營銷點位」的轉化率，是本集團努力提高活躍營銷點位數量的重點方向。

本集團通過多種渠道擴展覆蓋營銷點位的數量。我們通過抖音、微信公眾號等移動新媒體平台的官方工具、公會、MCN機構以及個人等渠道廣泛接入覆蓋營銷點位。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業務系統中覆蓋的營銷點位總數達到1,561,601個，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505,945個同比增長208.65%。

本集團主要通過三個方面提升「覆蓋營銷點位」到「活躍營銷點位」的轉化率。首先，我們通過不斷優化模型算法提高識別、篩選更優質營銷點位的能力，提高覆蓋營銷點位的質量水平；其次，我們通過不斷優化模型算法提高媒體畫像和精確度，使覆蓋營銷點位的內容特點和匿名粉絲行為能夠被充分識別，匹配到適合其變現的產品；第三，我們通過不斷豐富產品庫，接入更多熱銷產品來提升產品吸引力，喚醒覆蓋營銷點位的活躍度。

(b) 單個營銷點位的成交金額

在提升單個營銷點位的成交金額方面，我們通過(i)優化業務結構，為營銷點位匹配電商、高單價產品等手段提升單次消費交易的成交價格；及(ii)同時也努力利用模型算法實時調整營銷點位的排序、輪播，以促進在同樣的營銷點位上達成更高的交易頻次。

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單個活躍營銷點位的平均成交金額約為3,504港元，較2020年上半年的約3,183港元提高約10.10%。其中，2021年上半年平均每個抖音平台活躍營銷點位撮合成交的電商GMV約為9,920港元，比2020年同期的8,609港元提高15.24%；2021年上半年平均每個微信公眾號平台活躍營銷點位撮合成交的互娛產品流水約為2,834港元，較2020年同期的2,788港元提高1.63%。

鑒於電商營銷點位的撮合成交金額更高且增速更快，本集團正在重點佈局電商營銷點位的覆蓋，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業務平台上平均單個營銷點位的成交金額。

(ii) 約定分成比例

約定的分成比例是本集團根據行業客戶的產品特性，經過數據模型和產品經理綜合評測，與行業客戶事先約定。不同產品的分成比例不同，而且同一產品在不同營銷時段、營銷方案中亦有所差別。

(II) 交易行動計費（即CPA）模式

對於應用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業務，本集團按照促成的交易效果（如下載、安裝、註冊等），向行業客戶收取服務費。以2021年上半年收益口徑統計，按照交易行動計費（即CPA）取得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7.29%，不屬於主要收入模式。

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

本集團高度珍視行業客戶、互聯網平台公司及內容發佈者對我們的信賴，以及對我們業務、技術、服務能力的認可。本集團一貫嚴格遵守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有關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的法律、法規和制度，並將持續按照更高的標準貫徹執行。我們在研發、運營中所分析和應用的數據為移動新媒體內容數據、匿名用戶行為數據以及產品數據，均不涉及針對任何具體客戶、用戶、ID的隱私信息。我們的數據庫處於多維度、多層級的加密措施保護之中，並妥善保存在行業信賴的雲端及本地服務器平台。

我們的技術

本集團已通過長期服務積累大量移動新媒體內容數據、匿名用戶行為數據以及產品數據，從而使本集團能夠建立由專有商業智能技術支撐，具備有效的數據收集能力和強勁的數據分析能力的強大技術平台。作為一家以數據和算法為核心能力且技術驅動的公司，本集團能夠通過自動化平台實現對產品和移動新媒體內容及匿名用戶行為的分析及信息結構化處理，為行業客戶推薦量身訂制的產品分銷、發行策略，且為內容發佈者提供基於內容訂閱者興趣推薦的產品組合。

我們的優勢和壁壘

(I) 行業高速發展

本集團所從事的業務在國內外短視頻興趣電商、移動新媒體社交等行業領域具有廣闊的前景，這些行業領域正在蓬勃發展，並且具有保持長期高速發展的潛力。尤其是基於數據和算法的興趣推薦技術的成功應用，為在短視頻平台和移動社交平台上進行直接觸達消費者（「DTC」）的營銷推廣、促進用戶消費提供了優質的場景。

- 當前，國內短視頻興趣電商方興未艾，直播電商、短視頻電商等形式受到用戶普遍歡迎，已經成為增速最快的線上消費場景。各大短視頻平台也正在不斷完善基礎設施和平台功能，促進構建平台的商業化生態；
- 以TikTok為代表的海外興趣電商平台已經積累大量用戶和線上內容，正處於商業化變現的初期階段，具有巨大的市場潛力和客戶需求；及
- 移動新媒體社交平台正在積極佈局視頻化轉型，提升視頻內容佔比，並構建適用於視頻化內容的商業化體系。

從行業客戶的角度，受益於移動互聯網技術的發展，線上銷售或發行具備了按照效果進行收費、直接觸達消費者（「DTC」）、幫助客戶獲取新的用戶和銷售訂單的基礎。因此，以交易流水分成（「CPS」）、交易行動計費（「CPA」）等效果類指標進行結算的營銷推廣模式也受到越來越多行業客戶的青睞。

(II) 平台進化為跨平台生態型服務公司提供歷史機遇

在互聯網行業響應國家反壟斷監管的背景下，互聯網平台公司加強業務融合、更加開放、打破人為壁壘成為大勢所趨。在此趨勢下，互聯網平台將開放更多的業務機會給合作夥伴，以採用第三方服務的形式加強跨平台合作，用生態化建設代替封閉的業務體系。

互聯網平台公司的進化趨勢為包括本集團在內的生態型服務公司提供了歷史機遇。並且，由於不存在與某一家平台排他、代理性質的合作關係，本集團將有機會在平台間的業務融合中發揮跨平台服務的經驗和能力，更能滿足其生態化發展策略和業務需求。

(III) 按交易流水分成(CPS)，幫助客戶直接觸達消費者（「DTC」）的模式優勢及壁壘

本集團並非圍繞行業客戶的營銷預算進行服務的公司。以交易流水分成(CPS)模式與行業客戶開展緊密合作是本集團在商業模式上的特點。在此模式下，本集團無需提前取得行業客戶的營銷預算，而是通過我們的服務和技術能力幫助行業客戶解決直接觸達消費者（「DTC」）的痛點和需求，獲取新的客戶和銷售訂單，再按照交易流水等效果類指標與行業客戶進行結算。這不僅滿足了行業客戶最根本的營銷訴求，降低了營銷門檻，也提升了營銷活動的投入產出比。

交易流水分成（CPS）的模式能夠取得成功，關鍵在於能夠實現足夠的銷售額，以覆蓋數據、模型算法及流量相關的成本。而這有賴於長期的研發投入和模型算法優化，以及對產品和流量商業化運營的深刻理解。

(IV) 數據和模型算法的先發優勢及壁壘

本集團早在2013年即開始在微信公眾號平台進行數據和模型算法的研發，並於2018年開始在抖音平台進行數據和模型算法研發。由於先發優勢，我們擁有行業領先的數據規模和數據時間維度。數據積累在模型構建和模型效果等方面具有決定性影響，這也為本集團在行業內的領先優勢構築了競爭壁壘。結構豐富、規模龐大、時間跨度完整且實時交互的數據幫助我們更好地測試、構建及完善我們的算法模型，並能夠保障我們的營銷效果，不斷提升我們的服務水平。

本集團正在積極佈局針對TikTok的海外興趣電商營銷業務。基於我們對國內移動新媒體商業變現業務的經驗，我們認識到在海外興趣電商平台上進行數據和模型算法積累的重要性並且已經開始相關工作。我們已經積累的模型算法能力將為我們開展海外興趣電商營銷業務提供寶貴經驗。

(V) 供給端平台服務與需求端平台服務的協同優勢

作為本集團業務閉環的兩個相互支撐的組成部分，我們的供給端平台服務與需求端平台服務形成了有機整體，共同構成產品庫、流量池、模型效果三方面正向促進、互動增長的循環。

(VI) 跨平台、多產品、效果計費的服務能力

從行業客戶角度，本集團具備為行業客戶的產品進行跨平台分銷或分發的能力，使得我們能夠滿足其多渠道營銷推廣的需求；從移動新媒體內容發佈者角度，我們的產品庫中囊括了豐富多樣的產品，包括線上互娛、線上工具、實物商品等多種品類，符合法律法規要求，且商業化價值較高，可以為內容發佈者提供更佳變現成果。

(VII) 許可證優勢及壁壘

本集團除了擁有全國高新技術企業資質及中關村高新技術企業資質外，亦取得了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使得我們可以合法合規地經營遊戲、電商、網絡文學、直播等網絡文化業務，並在營銷推廣效果的基礎上取得發行、合作、分銷等分成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 2021年上半年業績概覽

本集團2021年上半年實現收益624.33百萬港元，較2020年上半年的384.51百萬港元增加62.37%，該增加主要可歸因於移動新媒體效果營銷市場需求旺盛，本集團充分發揮了在數據積累和算法模型構建方面的先發優勢及供給端平台與需求端平台的協同優勢，通過跨平台、多產品、效果計費的服務能力，提升活躍營銷點位的數量和活躍營銷點位平均成交金額，推動本集團撮合達成的消費成交金額提高，尤其是電商產品成交金額大幅提升，本集團以交易流水分成(CPS)模式為主產生的收入因此得以提升。

本集團2021年上半年實現毛利214.07百萬港元，較2020年上半年的104.35百萬港元增加105.15%；毛利率由2020年上半年的27.14%提升至2021年上半年的34.29%。毛利率的增長，主要可歸因於(i)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業務毛利率的穩步提升；及(ii)毛利率水平更高的短視頻電商營銷業務佔比不斷提升。

• 2021年上半年業務進展

• 效果營銷服務

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效果營銷業務服務的行業客戶及其產品數量均有顯著增長。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效果營銷業務服務的行業客戶覆蓋約23個行業，達到308家。

•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效果營銷服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產品庫中收錄的遊戲產品達到236款，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新增27款；網絡文學作品達到1,302部，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新增191部。

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效果營銷服務收益495.1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49.64百萬港元增長41.61%。其中遊戲產品實現收益382.30百萬港元，相較於2020年上半年233.40百萬港元增長63.80%；網絡文學產品實現收益67.32百萬港元，相較於2020年上半年87.90百萬港元減少23.41%；應用及其他產品實現收益45.50百萬港元，相較於2020年上半年28.34百萬港元增長60.55%。

- **電商產品效果營銷服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產品庫中收錄的電商帶貨產品達到231款，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83款增加了48款。

2021年上半年，通過本集團效果營銷服務達成的電商產品GMV達到647.18百萬港元，比2020年上半年的177.76百萬港元增長264.08%；本集團電商產品效果營銷服務依照淨額法確認收益，2021年上半年錄得收益129.21百萬港元，相當於2020年上半年33.54百萬港元的3.85倍。

- **研發進展**

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研發開支29.90百萬港元，較2020年上半年的3.68百萬港元增長712.50%。

本集團致力於打造圍繞模型算法的大數據競爭優勢。截至2021年6月30日，依據不同產品品類建立的數據模型達到169套，較2020年12月31日的148套增長14.19%。智能推薦耦合模型所採用的數據標籤達到2,447個，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923個增長27.25%。數據規模的擴大與算法能力的增強，為公司營銷業務效果提升，以及進一步拓展行業客戶及營銷SaaS客戶數量墊定了堅實的基礎。

2021年下半年及未來戰略佈局

- **大力拓展基於短視頻內容的海外興趣電商業務**

本集團將基於短視頻內容的海外興趣電商營銷業務作為未來戰略發展重點之一，並已經開始搭建相關業務體系。針對海外移動新媒體運營特點和市場環境，我們已搭建了新的技術模型和服務體系，在包括TikTok等在海外擁有大量活躍用戶的海外平台上拓展興趣電商營銷業務。我們將從貨源組織、新媒體內容及流量、數據分析、撮合交易、物流等各個環節努力打造適配於當地市場的業務閉環，將基於數據算法和興趣推薦的「撮合消費」營銷模式應用於海外市場。本集團首批業務落地國家位於東南亞，待時機成熟時將逐步向其他國家及地區拓展。

- **多種渠道佈局 1P(1st-party)流量**

作為本集團的戰略發展重點之一，我們致力於通過多種渠道培育 1P 內容和流量，以提升本集團的客戶服務能力和盈利水平。我們將持續通過戰略聯盟、投資、孵化等途徑，培育與本集團深入合作的新媒體號、1P 內容和流量，為本集團的客戶提供量身定制的新媒體內容，以提高消費轉化，並進一步降低流量成本。1P 內容和流量(i)將有利於本集團開展電商、互動娛樂等移動新媒體營銷業務；及(ii)有利於本集團將數據算法能力和移動新媒體文化內容深入結合，響應中國政府倡導的「新時代文化繁榮發展」號召，推動文化產業與網絡新媒體融合創新發展。

- **不斷優化數據算法平台，持續保持研發投入**

本集團作為通過數據分析和算法能力跨平台提供效果營銷服務、促進社會消費的科技公司，將不斷優化自動化交易撮合系統及技術平台，實現對產品和移動新媒體內容的精準分析及信息結構化處理，撮合客戶產品和移動新媒體內容流量實現精準匹配交易。我們將夯實核心技術能力，不斷提高科技能力和服務水平，充分釋放數據資產势能，加快構築堅實的業務壁壘，以創新、優質的服務長效助力我們的業務發展，進一步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隨著本集團在國際化發展中打開全新的海外業務市場，我們將針對海外移動新媒體（如TikTok）視頻內容的數據分析、算法建模等方面持續投入研發資源，致力於形成海外移動新媒體效果營銷，包括興趣電商營銷及互動娛樂營銷領域的先發優勢和技術優勢。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約624.33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84.51百萬港元增加62.37%，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移動新媒體效果營銷市場需求旺盛，本集團充分發揮了在數據積累和算法模型構建方面的先發優勢及供給端平台與需求端平台的協同優勢，通過跨平台、多產品、效果計費的服務能力，提升活躍營銷點位的數量和活躍營銷點位平均成交金額，推動本集團撮合達成的消費成交金額提高，尤其是電商產品成交金額大幅提升，本集團以交易流水分成(CPS)模式為主產生的收入因此得以提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佔比(%)	2020年 (未經審核)	佔比(%)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經重新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收益	495.12	79.30%	349.64	90.93%
遊戲	382.30	61.23%	233.40	60.70%
網絡文學	67.32	10.78%	87.90	22.86%
應用及其他	45.50	7.29%	28.34	7.37%
電商產品營銷收益	129.21	20.70%	33.54	8.72%
其他產品收益 ⁽¹⁾	—	—	1.33	0.35%
收益總計	624.33	100.00%	384.51	100.00%

附註：

(1) 其他產品收益主要指我們向客戶提供的非效果類營銷活動。

收益成本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成本約410.2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80.16百萬港元，增加46.44%。收益成本主要為項目投放平台的流量採購成本。收益成本增加主要可歸因於收益增加而產生的流量採購成本增加。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約214.0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04.35百萬港元，增加105.15%。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率34.29%，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14%，增長7.15個百分點。毛利率的增長，主要可歸因於(i)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業務毛利率的穩步提升；及(ii)毛利率水平更高的短視頻電商營銷業務佔比不斷提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佔比(%)	2020年 (未經審核)	佔比(%)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經重新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毛利	148.79	69.51%	77.26	74.04%
遊戲	100.33	46.87%	50.95	48.83%
網絡文學	24.27	11.34%	20.62	19.76%
應用及其他	24.19	11.30%	5.69	5.45%
電商產品營銷毛利	65.28	30.49%	26.83	25.71%
其他產品毛利 ⁽¹⁾	—	—	0.26	0.25%
毛利總計	214.07	100.00%	104.35	100.00%

附註：

(1) 其他產品毛利主要指我們向客戶提供的非效果類營銷活動。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29百萬港元增加128.8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5.2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政府補助金額較去年同期增長1.08百萬港元；及(ii)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1.90百萬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虧損30.70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0.2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港元對人民幣匯率下跌所產生的匯兌折算損失增加29.75百萬港元所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本集團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營銷開支；(ii)員工成本；(iii)差旅開支；及(iv)其他開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銷及銷售開支約24.2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47百萬港元大幅增長，乃主要由於本期集團境內電商業務銷售宣傳相關費用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攤銷及折舊；(ii)員工成本；(iii)差旅及招待開支；(iv)專業服務費；(v)稅項及附加；(vi)租金費用；及(vii)辦公室有關開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行政開支約25.5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9.95百萬港元增加156.78%，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在去年九月份成功上市後，員工成本及專業服務費隨著業務規模擴大而增加；及(ii)攤銷及折舊及辦公室有關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幅較大。



本集團研發開支主要包括數據分析及算法建模支出，特別是境內及海外電商業務的數據分析及算法建模支出，以及開發技術平台有關的技術人員的薪酬福利開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研發開支約29.9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3.68百萬港元增加712.50%，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迅速擴大，在數據分析和算法建模等方面增加研發投入所致。

融資成本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融資成本為租賃房產產生的租賃負債於報告期內計提的利息費用。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

報告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7.82百萬港元增加58.39%至報告期的107.42百萬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分別為335.14百萬港元和410.04百萬港元。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餘額為396.01百萬港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320.88百萬港元增加23.41%，主要是由於2021年618購物節期間，電商產品營銷業務實現的收益較去年有大幅增長，因此應收賬款有所增長。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為員工備用金開支、房租押金、支付供應商的保證金等。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餘額為14.03百萬港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14.26百萬港元，並無重大變化。

應收貸款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應收貸款分別為37.43百萬港元和18.03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收到部分應收貸款所致。

預付款項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預付款項分別為610.85百萬港元和942.22百萬港元，包括購買流量的預付款項及其他預付款項。本集團預付款項增加原因主要歸因於預付海外某知名短視頻平台流量採購款項增加，用以滿足本集團境內及海外業務發展需要，以及在採購上獲得更好的價格政策。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分別為37.86百萬港元和38.37百萬港元，並無重大變化。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為1,210.45百萬港元和901.72百萬港元，減少乃由於拓展業務規模，用於專案投放平台流量採購。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流量採購款；及(ii)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應計上市開支、應付稅項及應付僱員薪酬。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由於2020年12月31日的11.75百萬港元增加151.40%至於2021年6月30日的29.5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擴大，應付流量採購款項增加所致。

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由於2020年12月31日的87.34百萬港元減少21.18%至於2021年6月30日的68.8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結算上市開支及股份發行費用17.82百萬港元所致。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由於2020年12月31日的21.04百萬港元減少至於2021年6月30日的20.27百萬港元，乃由於支付租賃費用及新增物業租賃所致。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經重新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4.66)	(68.57)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0.61)	28.3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71)	(5.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97.98)	(45.4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0.45	146.79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75)	(0.0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1.72	101.26

於2021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我們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向客戶提供移動新媒體效果營銷服務取得的銷售收入回款。我們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包括流量採購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44.66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8.57百萬港元)，同比增加176.0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2021年上半年業務量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隨之上升所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購買固定資產、購買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發放及收回應收貸款等。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0.61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28.3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購買固定資產和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收回部分應收貸款所致。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52.71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26百萬港元），同比增加47.4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使用約35.36百萬港元；及(ii)結算上市發行股份相關費用增加約9.50百萬港元。

財務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以保持良好的財務狀況。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控本集團未來營運及發展的資金需求，以確保其得到滿足。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資本支出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經重新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固定資產	14.02	4.29
使用權資產	1.56	-
無形資產	-	2.21
總計	15.58	6.50

本集團營運及資本支出之資金主要來源為經營所得款項及上市所得款項。本集團認為擁有穩定的資金來源及足夠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滿足未來資本性投資及營運資金之需求。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其他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債項

銀行借款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均無任何銀行借款。

或然負債、資產抵押及擔保

或然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預期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的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若發生不利裁決），且亦無發生會有該等影響的任何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及擔保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清償的按揭、押記、債券、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使用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5.07%（於2020年12月31日：5.34%）。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流動比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20.63倍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21.11倍。

外匯風險及對沖

外幣風險是指因外幣匯率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擁有以美元及港幣計值的銀行結餘，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將密切監控有關情況，並於必要時採取一定措施，確保外匯風險處於可控範圍。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及海外有79名全職僱員（於2020年12月31日：73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僱員大部分位於中國。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的僱員中有超逾75.95%為研發、技術及運營。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僱員總成本約為12.44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40百萬港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本集團收取酬金的方式包括袍金、薪金、花紅、退休計劃供款、津貼及實物福利。

在員工福利和保障方面，本集團遵守法律規定的最低工作年齡及最低工資，並根據《北京市社會保險條例》為員工提供五項國家法定社會保險。本集團嚴格保障員工享受各類假期，如公眾假期、帶薪年假、病假、婚假、產假等，為員工提供員工意外保險、加班交通費報銷等福利及保障措施，並按季度組織員工團建、按年度組織員工體檢。

我們為我們聘用的新僱員提供專業的培訓計劃。我們還根據不同部門僱員的需求定制，提供線上線下的定期和專業培訓。

本集團透過專業獵頭公司及招聘網站來招聘員工。本集團已建立有效的僱員激勵計劃以使僱員薪酬與彼等整體表現掛鉤，並已建立一套以表現為基礎的薪酬獎勵計劃。僱員並不僅僅按職位及年資晉升。於2021年6月21日，本集團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旨在認可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諮詢師及顧問作出的貢獻，以激勵彼等留在本集團，並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及擴張作出努力。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1年6月21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諮詢師及顧問作出的貢獻，以激勵彼等留在本集團，並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及擴張作出努力。股份獎勵計劃概要如下：

(I) 股份獎勵計劃之期限及終止

除非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提前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自採納日期起計為期十年。股份獎勵計劃須於(i)採納日期起計第十年；及(ii)董事會決定提前終止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惟有關終止不得影響任何選定參與者的任何存續權利。終止後，(i)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ii)所有獎勵股份及相關收入須於終止日期歸屬於相關選定參與者；及(iii)退回股份及有關非現金收入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經作出適當扣減後），連同剩餘現金及信託內其他剩餘資金應於出售後立即匯至本公司。

(II) 股份獎勵計劃限額

倘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導致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十，董事會將不會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作獎勵。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向任何一名選定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12個月期間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一。

(III) 股份獎勵計劃之管理

股份獎勵計劃由董事會及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所載之條款及信託契據之條款進行管理。

(IV) 獎勵股份之投票權

儘管受託人根據信託契據為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的合法登記持有人，受託人不得行使該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

(V) 股份獎勵計劃之運作

董事會可（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以及考慮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要求後）釐定作為計劃股份將予購入之股份數目，並促使向將購買計劃股份之受託人支付有關計劃股份之購買價及相關費用。受託人應動用全部金額，不應作任何扣除（除交易徵費、印花稅等法定費用外），按現行市價購入最高數目完整買賣單位之股份。

董事會可能不時全權酌情選定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師及顧問（不包括身為有關法律法規禁止授出及／或歸屬及轉讓獎勵股份的地區之居民的任何人士，或為遵守該地之適用法律法規排除該人士屬必要的情況）作為選定參與者參與股份獎勵計劃及為其各自釐定獎勵股份。

於接獲董事會發出有關選定參與者之名單及將授予選定參與者之獎勵股份數目的指示後，受託人應作出相關安排，以為相關選定參與者將計劃股份轉換為獎勵股份。

(VI) 股份獎勵計劃之歸屬及失效

倘選定參與者已達成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指定的所有歸屬條件並有權獲得構成獎勵目標之股份，受託人將相關獎勵股份轉讓予選定參與者或其代名人。歸屬日期應為任何年度本公司指定月末的任何營業日，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參考日期後的12個月。

在以下情況下，獎勵失效：(i)相關選定參與者不再為本集團的僱員；或(ii)選定參與者有任何欺詐或嚴重不當行為、涉及違法違規行為或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或(iii)本公司被下令退市、清盤或本公司通過決議案自動清盤（除非清盤的目的及接著進行的是合併或重組，當中本公司的業務經營、資產及負債大部份均轉至承接公司，否則另作別論），則獎勵將隨即自動失效，且獎勵股份不得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但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須成為退回股份。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受託人於市場按平均價格每股約3.08港元購買11,495,000股股份，總金額為35,363,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股份。於2021年6月30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於報告期末，受託人持有11,495,000股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1日之公告。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有關須作披露之本公司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本公司於2021年3月26日召開的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上一致通過成林先生就其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不會獲得任何薪酬，但就其擔任本集團副總裁一職收取的年度薪酬由324,644元人民幣調整至100,000美元，自2020年9月21日起生效。

秦佳鑫女士、盛世偉先生、胡家瑋先生及葉仁明先生董事任期為自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計為期三年。

報告期後事項

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Joy Spreader Interactive Technology, Ltd」更改為「Joy Spreader Group Inc.」，而中文名稱「樂享集團有限公司」已獲採納為本公司之新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乐享互动有限公司」，已於2021年7月7日生效。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之英文股份簡稱「JOY SPREADER」保持不變，而中文股份簡稱已由「樂享互動」更改為「樂享集團」，由2021年8月5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6988」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網址及聯絡方式

本公司之官方網址已於2021年8月5日起由「www.adjoy.com.cn」更改為「www.joyspreader.com」。因本公司名稱及本公司網址發生變更，故本公司投資者聯繫的電子郵箱也同步作出變更，由原電子郵箱investment@adjoy.com.cn變更為investment@joyspreader.com。本公司的電話及傳真號碼已分別變更為(86)10-87726988及(86)10-84775189。上述更新後的電子郵箱、公司電話及傳真號碼自2021年8月2日起啟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後未發生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

附屬公司	成立地點	成立日期
樂享互動網絡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3月28日
香港樂享互動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10月25日
北京樂享互動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2019年5月22日
霍爾果斯樂享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霍爾果斯	2020年3月24日
樂享互動(南京)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南京	2020年11月17日
樂享互動(南京)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南京	2020年11月23日

綜合聯屬實體	成立地點	成立日期
北京樂享	中國北京	2008年10月9日
霍爾果斯伍遊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霍爾果斯	2017年3月20日
伍遊(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2014年7月30日
霍爾果斯耀西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霍爾果斯	2017年3月19日
霍爾果斯智普數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霍爾果斯	2020年1月7日

物業

我們的總部位於北京。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自有物業，且我們向獨立第三方租賃10項物業，總建築面積約2,399平方米。租賃物業主要用作我們的辦公室場所。

合約安排

本集團已與外商獨資企業、北京樂享及登記股東訂立合約安排，以使我們(其中包括)(i)以本公司就此提供的管理諮詢服務從北京樂享中取得絕大部份經濟利益；(ii)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有效控制權；及(iii)持有獨家購買權，以於中國法律許可的情況下購買北京樂享的全部或部份股權。因此，透過合約安排，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及現金流量將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中「合約安排」一節。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已檢討合約安排的整體表現，並相信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合約安排。

於2019年3月15日，外商投資法由第十三屆全國人大正式通過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外商投資法規定以下外商投資形式：

- i. 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
- ii. 外國投資者取得任何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或者其他類似權益；
- iii. 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
- iv. 外國投資者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條文以任何其他方式進行投資。

外商投資法規定「負面清單」適用於若干行業。外商投資法所載的「負面清單」統一系列出股權要求、高管要求等外商投資准入方面的特別管理措施。倘任何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持有任何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或其他權益，則該境內企業不得投資或者限制投資《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列明的任何行業。外國投資者可投資「負面清單」以外的任何行業，且應按與境內投資相同的基準管理。

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對從事互聯網文化業務及其他相關業務的公司的外資擁有權施加若干限制或禁令。尤其是，根據於2020年修訂的負面清單，本集團若干效果類營銷服務屬於互聯網文化經營，被視為禁止類。為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根據外商獨資企業、北京樂享及登記股東之間的一系列合約安排，通過北京樂享及其附屬公司在中國開展效果類營銷。由於該等合約安排，本集團對北京樂享及其附屬公司施加控制權，並將其經營業績綜合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北京樂享及其附屬公司持有對本集團的相關業務經營至關重要的牌照、批准及關鍵資產。

於報告期內至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整個期間，外商投資法並無更新，且本集團已遵守外商投資法及有關資質要求的實施細則。

有關本集團為遵守資質要求而作出的努力及行動，請參閱招股章程中「合約安排」一節。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並未區分且均由朱子南先生擔任。根據朱先生的經驗、個人簡歷及其於本集團的角色，以及自本集團成立以來，朱先生一直出任本集團行政總裁一職，董事會認為，由朱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及繼續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效率有利，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並不會損害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理由是(i)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而我們認為董事會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朱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及承諾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權力及職權平衡，該等人才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經營的事宜。再者，本集團整體策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區分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是否必要。董事致力實現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對於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以保障股東權益。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全部均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遵守標準守則及相關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不知悉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不遵守書面指引的事件。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朱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858,409,400 (L)	39.28%
	協議訂約方權益 ⁽⁴⁾	51,750,000 (L)	2.37%
張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³⁾	51,750,000 (L)	2.37%
	協議訂約方權益 ⁽⁴⁾	858,409,400 (L)	39.28%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 (2) ZZN. Ltd.和Laurence mate. Ltd.分別持有本公司747,298,300股股份及111,111,100股股份。朱先生擁有ZZN. Ltd.的100%權益及Laurence mate. Ltd.的9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先生被視為於ZZN. Ltd.及Laurence mate. Lt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51,750,000股股份由ZZD. Ltd.持有，ZZD. Ltd.由張先生全資擁有。
- (4) 根據朱先生及張先生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彼等同意通過在本公司股東會議上一致投票以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共同於ZZN. Ltd.、ZZD. Ltd.及Laurence mate. Ltd.所持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於北京樂享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北京樂享 股份數目 ⁽¹⁾	佔北京樂享權益 概約百分比
朱先生	實益擁有人	7,472,983 (L)	45.81%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1,111,111 (L)	6.81%
	協議訂約方權益 ⁽³⁾	667,500 (L)	4.09%
張先生	實益擁有人	667,500 (L)	4.09%
	協議訂約方權益 ⁽³⁾	8,584,094 (L)	52.62%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 (2) 朱先生持有北京子南和小夥伴們的90%權益，而北京子南和小夥伴們持有北京樂享1,111,111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先生被視為於北京子南和小夥伴們所持有的北京樂享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朱先生及張先生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彼等同意通過在北京樂享股東會議上一致投票以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彼等所持有的北京樂享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據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擁有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備存的登記冊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朱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858,409,400 (L)	39.28%
	協議訂約方權益 ⁽³⁾	51,750,000 (L)	2.37%
ZZN. Ltd.	實益擁有人 ⁽⁴⁾	747,298,300 (L)	34.20%
張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⁵⁾	51,750,000 (L)	2.37%
	協議訂約方權益 ⁽³⁾	858,409,400 (L)	39.28%
ZZD. Ltd.	實益擁有人 ⁽⁵⁾	51,750,000 (L)	2.37%
Laurence mate. Ltd.	實益擁有人 ⁽⁶⁾	111,111,100 (L)	5.08%
Shenzhen Nanhai Growth Win-wi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⁷⁾	124,610,400 (L)	5.70%
NT Balance Capital Ltd.	實益擁有人 ⁽⁸⁾	118,795,300 (L)	5.44%
Balance Capital Group Ltd.	實益擁有人 ⁽⁹⁾	72,727,100 (L)	3.33%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 (2) 朱先生分別於ZZN. Ltd.及Laurence mate. Ltd.持有100%及90%權益。
- (3) 根據朱先生及張先生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彼等同意通過在本公司股東會議上一致投票以一致行動。因此，彼等被視為共同於ZZN. Ltd.、ZZD. Ltd.及Laurence mate. Ltd.所持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 (4) ZZN. Ltd.為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朱先生全資擁有。
- (5) ZZD. Ltd.為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先生全資擁有。
- (6) Laurence mate. Ltd.由朱先生及張先生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
- (7)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南海成長同贏（Shenzhen Nanhai Growth Win-win Limited的唯一股東）、深圳同創錦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成長同贏的普通合夥人）、深圳同創偉業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同創錦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深圳市同創偉業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同創偉業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約35.01%股權）、鄭偉鶴先生（持有深圳市同創偉業創業投資有限公司45%股權）及黃荔女士（持有深圳市同創偉業創業投資有限公司55%股權）各自被視為於Shenzhen Nanhai Growth Win-win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南通平衡創業（NT Balance Capital Ltd.的唯一股東）、南通平衡資本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南通平衡資本」）（南通平衡創業的普通合夥人）、南京平衡資本（南通平衡資本的普通合夥人）、呂學強先生（南京平衡資本的普通合夥人）、南通陸海統籌發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南通平衡創業40%股權的有限合夥人）及南通市財政局（持有南通陸海統籌發展基金有限公司75%股權）各自被視為於NT Balance Capital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南京平衡資本（Balance Capital Group Ltd.的唯一股東）及呂學強先生（南京平衡資本的普通合夥人）各自被視為於Balance Capital Group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呂學強先生亦為NT Balance Capital Ltd.的最終控制人。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0年9月23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在扣除包銷費、佣金及本公司應付相關開支後，本公司籌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1,498.83百萬港元（包括部份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上市所得款項的動用情況分析如下：

招股章程中所述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包括行使超額 配股權所獲得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	---	-----------------------------	--	--	--------------------------

用作發展我們的短視頻移動新媒體變現業務所得款項淨額：

(1) 將用於投資開發自有用戶流量；	511.11	34.10%	416.52	94.59	未來四年
(2) 將用作擴展我們的團隊；	61.45	4.10%	35.36	26.09	未來四年
(3) 將用作進一步開發我們的短視頻技術基礎設施；	37.47	2.50%	—	37.47	未來四年
(4) 將用作採購高質量版權或高質量互娛產品的擁有權或授權引進的高質量互娛產品；及	265.29	17.70%	198.94	66.35	未來四年
(5) 將用於不斷開發和優化我們的算法及數據收集能力，提高短視頻推薦算法的有效性。	23.98	1.60%	22.52	1.46	未來四年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續)

招股章程中所述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包括行使超額 配股權所獲得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	---	-----------------------------	--	--	--------------------------

用作持續加強我們的效果類移動新媒體營銷服務能力所得款項淨額：

(1) 將用於潛在投資或收購合適的頂級移動新媒體平台獲授權或大型代理；	106.42	7.10%	–	106.42	未來四年
(2) 將用於升級及優化我們的技術、平台及算法；	46.46	3.10%	–	46.46	未來四年
(3) 將用於擴展我們的互娛產品範圍；及	121.41	8.10%	–	121.41	未來四年
(4) 將用於增加我們與流行移動新媒體平台的獲授權或大型代理的合作並使用其多元化，獲取高質量的移動新媒體資源。	22.48	1.50%	–	22.48	未來四年

用以撥付我們的國際性擴展所得款項淨額：

(1) 將用於在韓國或東南亞國家成立一個海外辦事處，建立國際銷售及營銷團隊；	61.45	4.10%	–	61.45	未來四年
(2) 將用於在韓國和東南亞開拓潛在的投資及收購機會，包括擁有龐大藝人資源的演藝練習生中介公司；	38.97	2.60%	–	38.97	未來四年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續)

招股章程中所述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包括行使超額 配股權所獲得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3) 將用於向海外移動新媒體平台或其提供流量資 的代理人獲取用戶流量，將我們的移動新媒體 效果營銷服務擴展到尋求在海外短視頻平台上 營銷產品的國內外行業客戶的海外平台；及	29.98	2.00%	–	29.98	未來四年
(4) 將用於開發技術平台的海外版本。	22.48	1.50%	–	22.48	未來四年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u>149.88</u>	<u>10.00%</u>	<u>82.97</u>	<u>66.91</u>	未來四年
總計	<u>1,498.83</u>	<u>100.00%</u>	<u>756.31</u>	<u>742.52</u>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進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唐偉先生、徐翀先生及葉仁明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唐偉先生。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致謝

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的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為本集團提供的支援及作出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子南

中國北京，2021年8月30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樂享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樂享互動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本所已審閱載於第38至56頁的樂享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樂享互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時須遵守相關條文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所的責任是根據本所之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結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本所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本所可保證本所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所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所的審閱，本所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所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8月30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新呈列)
收益	4	624,332	384,507
收益成本		(410,261)	(280,155)
毛利		214,071	104,352
其他收入		5,235	2,2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0,695)	(22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	(698)	(12,509)
分銷及銷售開支		(24,248)	(1,471)
行政開支		(25,550)	(9,948)
研發開支		(29,902)	(3,675)
上市開支	7	-	(7,116)
融資成本		(552)	(320)
除稅前溢利	8	107,661	71,377
所得稅開支	9	(240)	(3,55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7,421	67,82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功能性貨幣至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25,102	(9,268)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公平值收益		71	11
與不會重新分類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11)	(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25,162	(9,2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32,583	58,563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幣分)	11	4.92	4.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於6月30日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2,849	20,173
使用權資產		15,840	18,732
無形資產		7,397	8,722
遞延稅項資產		1,297	1,300
其他按金	14	2,823	2,791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13	38,367	37,862
		98,573	89,580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	14	407,217	332,345
應收貸款	15	18,027	37,427
預付款項	16	942,222	610,854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8,87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901,720	1,210,447
		2,278,061	2,191,07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98,376	99,090
租賃負債		7,713	6,152
應付所得稅		1,810	986
		107,899	106,228
流動資產淨值		2,170,162	2,084,84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68,735	2,174,42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於6月30日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553	14,890
遞延稅項負債		—	573
		12,553	15,463
資產淨值		2,256,182	2,158,96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22	22
儲備		2,256,160	2,158,940
權益總額		2,256,182	2,158,96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附註)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基金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22	-	1,745,119	21,073	33,034	78,130	2,158,962
期內溢利	-	-	-	-	-	-	107,421
權益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60	-	-	60
換算匯兌差額	-	-	-	-	25,102	-	25,10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60	-	25,102	132,58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附註)	-	(35,363)	-	-	-	-	(35,363)
提取法定儲備基金	-	-	-	-	134,015	-	(134,015)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2	(35,363)	1,745,119	21,133	167,049	103,232	2,256,182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經重新呈列)	16	-	289,741	3,735	19,790	(19,957)	449,474
期內溢利(經重新呈列)	-	-	-	-	-	-	67,822
權益工具公平值變動(經重新呈列)	-	-	-	9	-	-	9
換算匯兌差額(經重新呈列)	-	-	-	-	(9,268)	-	(9,26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經重新呈列)	-	-	-	9	-	(9,268)	58,563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經重新呈列)	16	-	289,741	3,744	19,790	(29,225)	508,037

附註：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1日的董事會(「董事會」)決議案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附註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新呈列)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現金	(244,658)	(68,538)
已付所得稅	—	(32)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4,658)	(68,570)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89)	(4,291)
處置樓宇購置預付款項的所得款項	—	883
購買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572)	(133,883)
贖回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31,746
償還應收貸款	19,400	33,158
應收貸款增加	—	(1,845)
處置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	2,20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1)	(1,128)	—
已收利息	2,578	36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11)	28,345
融資活動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35,363)	—
償還租賃負債	(3,432)	(1,074)
已付利息	(552)	(32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13,366)	(3,87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713)	(5,2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97,982)	(45,48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0,447	146,787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745)	(4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901,720	101,25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乐享互动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2月1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Sertus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Sertus Chambers Governors Square, Suite #5-204,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2547,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活動為提供數字營銷業務及相關服務。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Joy Spreader Interactive Technology. Ltd」變更為「Joy Spreader Group Inc.」，同時本公司中文名稱由「乐享互动有限公司」變更為「樂享集團有限公司」，須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透過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後方可作實。於2021年7月7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向本公司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

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為ZZN. Ltd.及Laurence mate. Ltd.，該等公司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朱子南先生最終控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不同於本公司的功能性貨幣人民幣。董事採用港元作為呈列貨幣。為方便使用者閱讀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考慮到本集團未來國際化的策略，且由於本公司的股份於2020年9月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呈列貨幣於上年度由人民幣改為港元。比較資料已重列以反映呈報貨幣對港元的變動。

2. 擬備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擬備。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使用歷史成本法擬備，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如適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為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下列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本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為多種類型的產品（包括移動應用程序、手機遊戲、網絡文學、品牌及活動等）提供效果類自媒體營銷服務。效果類自媒體推廣指在自媒體上展示的推廣形式，主要為自媒體用戶註冊的線上賬戶利用流量向公眾發佈互聯網內容（包括文字、圖片、音頻、遊戲或視頻內容）。本集團通常從供應商（微信公眾號及信息流平台等自媒體發佈者）處獲得不同在線平台的流量，並將客戶提供的互聯網內容投放至合適的自媒體平台（如微信），迎合其訂閱者的興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按推廣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分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新呈列)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	495,124	349,634
電商產品營銷	129,208	33,539
其他產品	—	1,334
	624,332	384,507
收益確認的時間		
時間點	624,332	384,507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一直以一個報告分部(即效果類自媒體營銷服務)經營。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在作出本集團整體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時審閱綜合業績，故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分部且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就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地理資料

本集團位於中國，而本集團全部收益均來自中國客戶合約(基於提供服務的地點)，且本集團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理資料。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新呈列)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	22
外匯虧損淨額	29,753	-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303)	-
其他	1,245	200
	30,695	222

6.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新呈列)
就下列項目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	997	12,751
其他應收款項	(299)	(242)
	698	12,509

釐定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輸入數據及假設以及估計方法的基準，與擬備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來自其中一名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16.1百萬港元已減值4.7百萬港元，還款日期於2020年2月已修訂並計劃於2020年5月底前悉數償還。於2020年6月30日，該等應收款項概無清償，而本集團已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有關應收款項的賬面淨值11.4百萬港元作出全額減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續)

本集團於2020年5月22日正式向該客戶發出律師函，並於2020年11月17日於中國仲裁院啟動仲裁程序。截至刊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仍在進行仲裁程序，有關應收款項尚未清償。

7.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與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相關並根據上市進度累積的開支。上市已於2020年9月完成。

8. 除稅前溢利

扣除下列項目後得出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新呈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95	91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59	2,397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在行政開支內)	1,420	1,302
折舊及攤銷總額	7,674	4,615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新呈列)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811	3,588
遞延稅項	(571)	(33)
	240	3,555

10.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董事已決定不會就本中期期間派付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新呈列)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7,421	67,822
每股基本盈利(港幣分)	4.92	4.16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股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股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85,042	1,631,263

上一個中期期間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已根據股份拆細(如附註19(附註a)所述)的影響作出調整。

本中期期間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經扣除股份獎勵計劃信託(如附註20所載)持有的股份後得出。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具有攤薄影響。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14,017,000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291,000港元(經重新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指本集團在北京影瀾視界科技有限公司(「影瀾科技」)(在中國成立的非上市公司)的19.916%股權。董事選擇將股本工具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乃由於彼等相信有關投資並非為交易用途持有，且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出售。公平值計量的詳情於附註22披露。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

	於6月30日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96,008	320,874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4,032	14,2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總額	410,040	335,136
分析為		
非即期	2,823	2,791
即期	407,217	332,345
	410,040	335,136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90日免息及無抵押信貸期。

根據發票日期(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編製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如下：

	於6月30日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97,371	264,444
3至6個月	92,677	53,244
7至12個月	5,960	3,186
	396,008	320,874

15. 應收貸款

2020年12月31日的應收貸款指於2020年2月11日就影瀾科技的流動資金而向其發放的無抵押墊款1,782,000港元及於2020年11月11日就一名第三方(「第三方」)的流動資金而向其發放的無抵押墊款35,645,000港元。該等墊款分別按固定年利率12%及6%計息，將向影瀾科技及第三方收取。

2021年6月30日的應收貸款指向第三方提供的無抵押墊款18,027,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收到向影瀾科技提供的貸款1,782,000港元及向第三方提供的貸款17,618,000港元。

16. 預付款項

	於6月30日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用於購買流量的預付款項	934,554	609,369
其他預付款項	7,668	1,485
	942,222	610,854

17.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6月30日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指本集團的私募基金投資，據此本集團投資於聯交所上市公司京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已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該金融資產，因為他們認為該投資為持作買賣，且預期會於可見將來出售。有關公平值計量的詳情於附註22披露。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6月30日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9,540	11,748
應付僱員薪酬	9,187	8,799
其他應付稅項	3,983	18,766
應計上市開支／股份發行成本	34,691	52,513
自客戶收取的按金	2,404	2,3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571	4,888
	98,376	99,09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按賬齡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2,592	5,555
3至6個月	4,963	2,469
7至12個月	1,985	2,218
1至2年	—	1,506
	29,540	11,748

購買貨品或服務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

19.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	50,000,000	50,000
股份拆細為每股0.00001港元(附註a) 於2020年12月31日、2021年6月30日	4,950,000,000	—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	16,312,632	16,313
股份拆細(附註a) 於2020年9月23日發行股份(附註b) 於2020年10月28日發行股份(附註c)	1,614,950,568 543,700,000 10,305,000	— 5,437 103
於2020年12月31日	2,185,268,200	21,853
股份購回(附註20)	(11,495,000)	—
於2021年6月30日	2,173,773,200	21,853

19. 股本(續)

	於6月30日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呈列為	<u>22</u>	<u>22</u>

附註：

- a. 於2020年8月26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本公司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於上市前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相應類別股份(「股份拆細」)。根據股份拆細，1,614,950,568股股份根據本公司於上市前的持股比例發行予本公司現有股東。
- b. 於2020年9月23日，本公司就上市發行543,7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每股作價2.88港元，籌得所得款項總額合共1,565,856,000港元。
- c. 於2020年10月28日，本公司選擇配發及發行額外10,305,000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作價2.88港元，籌得所得款項總額合共29,678,400港元。

20.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其日期為2021年6月21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已與一名受託人(「受託人」)訂立合約以於2021年6月21日設立一項信託(「信託」)。董事會可不時在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自採納該計劃起計為期10年或提前終止)內向信託注入資金並指示受託人於聯交所購買本公司股份。信託購買和持有的股份可以轉讓並具有表決權，但受託人不得行使表決權。股份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信託契約授予本集團的選定董事、僱員、諮詢師及顧問(「選定參與者」)。授予選定參與者的股份須於董事會指定的歸屬條件獲達成後方可歸屬。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受託人購買合共11,495,000股本公司股份，代價為35,363,000港元。購買股份的成本於權益中確認為庫存股份。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有參與者被選為選定參與者，因此未授予任何股份，故受託人於2021年6月30日持有11,495,000股本公司股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於2021年3月，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收購北京安欣特靈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北京安欣」）100%股權，代價為1,194,000港元。該收購入賬列作資產收購，原因是目前北京安欣並無進行任何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u>1,194</u>

於收購日期的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
物業、廠房及設備	<u>1,128</u>
	<u>1,194</u>

收購北京安欣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1,194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u>66</u>
	<u>1,128</u>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按經常性基準計量其下列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於2021年6月30日的公平值 (未經審核)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2021年6月30日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關係
非上市股本證券	38,367,000港元	第3級	收入法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根據適當貼現率計算從被投資方所有權產生的預計未來經濟利益現值	長期收益增長率 貼現率	2.5% 19%	長期收益增長率越高，公平值越高，反之亦然(附註a) 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反之亦然(附註b)
私募基金投資	8,875,000港元	第1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經審核)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2020年12月31日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關係
非上市股本證券	37,862,000港元	第2級	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於2021年6月30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長期增長率增加／減少1%，非上市股本證券賬面值會增加／減少1,227,000港元。
- 於2021年6月30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貼現率增加／減少1%，非上市股本證券賬面值會減少／增加1,087,000港元。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非上市股本證券指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見附註13)。由於影漪科技於本中期期間並無進行股權交易，故本公司無法從市場上獲取最近交易價格資料以釐定影漪科技於2021年6月30日的公平值。因此，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權益工具已從第2級轉為第3級。

於2021年6月30日、2020年6月30日及2020年1月1日，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的估值得出。

私募基金投資指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見附註17)。2021年6月30日的投資公平值根據聯交所已公佈的報價釐定，並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1級。

(ii) 第3級計量對賬

下表為本中期期間第3級計量對賬。

	非上市股本證券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
由第2級轉至第3級	37,862
其他全面收益的淨收益	71
匯兌調整	434
	<hr/>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367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ii) 第3級計量對賬(續)

	投資按公平值 計量的金融產品 千港元	非上市 股本證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經重新呈列)	–	11,092	11,092
購買(經重新呈列)	133,883	–	133,883
贖回(經重新呈列)	(131,746)	–	(131,746)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經重新呈列)	333	–	333
其他全面收益的淨收益(經重新呈列)	–	11	11
匯兌調整(經重新呈列)	(2,470)	(214)	(2,684)
	<u>–</u>	<u>10,889</u>	<u>10,889</u>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經重新呈列)	–	10,889	10,889

(iii) 非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

董事認為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3.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新呈列)
袍金	257	34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2,370	50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5	21
酌情花紅	1,016	553
	<u>3,798</u>	<u>1,113</u>

釋義



「應用」	指	移動應用程式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1P流量」	指	first-party流量，指私域平台本身產生的自有流量，或通過其他平台、媒體渠道、合作夥伴等引流到私域平台並留存的流量
「獎勵」	指	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6月2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的條款向選定參與者授予的獎勵
「獎勵股份」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中授予選定參與者的股份
「北京樂享」	指	北京樂享互動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10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據合約安排，入賬列作我們的附屬公司
「北京子南和小夥伴們」	指	北京子南和他的小夥伴們文化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6年7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朱先生及張先生分別直接擁有90%及10%權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內地」或「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一致行動協議」	指	朱先生與張先生於2016年4月1日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於2019年12月11日重續
「綜合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北京樂享及其附屬公司
「合約安排」	指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北京樂享及登記股東所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
「DSP」	指	需求端平台



釋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指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指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於有關時間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或視乎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其現有附屬公司（視乎情況而定）所營運的業務
「GMV」	指	商品成交金額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樂享」、「本公司」或「我們」	指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乐享互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2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2020年9月2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9月23日，即股份於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京平衡資本」	指	南京平衡資本管理中心(普通合夥)，一家於2013年3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普通合夥企業
「南通平衡創業」	指	南通平衡創業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5年6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張先生」	指	張之的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營運總監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朱先生」	指	朱子南先生，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超額配股權」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0年9月1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參考日期」	指	就選定參與者而言，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6月2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最終批准購買股份金額的日期
「登記股東」	指	即朱先生、深圳南海成長同贏、南通平衡創業、北京子南和小夥伴們、嘉興寶正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道有道科技集團股份公司(前稱為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平衡資本、張先生、陳亮先生、上海今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國治維先生、張玥女士、張文妍女士、薛曉黎女士、朱錫芬女士、熊遲先生及黃慧娟女士，均為北京樂享股東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	指	從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
「計劃股份」	指	經董事會釐定，根據該計劃之條款合資格作為獎勵股份授出的股份
「選定參與者」	指	經董事會選定參與本公司於2021年6月2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深圳南海成長同贏」	指	深圳南海成長同贏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7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SSP」	指	供給端平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信託」	指	信託契據為服務該計劃而組成的信託
「信託契據」	指	本公司與受託人訂立的信託契據(可經不時重列、補充及修訂)
「受託人」	指	本公司為本公司於2021年6月2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之管理而委任的受託人(其獨立於本公司且並非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或任何附加或更替受託人
「歸屬日期」	指	向相關選定參與者歸屬獎勵(或其部份)的日期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北京樂享互動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5月22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營公司」、「關連人士」、「控股股東」及「附屬公司」等詞彙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